



商品名稱：

法商法國巴黎人壽富貴雙享特定傷病還本定期保險

給付內容：

-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：按身故當時下列兩者中最大值給付「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」；
 - 身故時之保單當年度末之保單價值準備金。
 - 「年繳保險費總和」的一點零六倍。
- 完全失能保險金：按下列兩者中最大值給付「完全失能保險金」；
 - 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時之保單當年度末之保單價值準備金。
 - 「年繳保險費總和」的一點零六倍。
- 特定傷病保險金：按下列三者中之最大值給付「特定傷病保險金」；
 - 保險金額
 - 特定傷病診斷確定時之保單當年度末之保單價值準備金。
 - 「年繳保險費總和」的一點零六倍。

特定傷病項目：

- 急性心肌梗塞（重度）
 - 冠狀動脈繞道手術
 - 腦中風後障礙（重度）
 - 末期腎病變
 - 癱瘓（重度）
 - 重大器官移植或造血幹細胞移植
 - 嚴重巴金森氏症
 - 嚴重再生不良性貧血
 - 嚴重阿茲海默氏症
 - 良性腦腫瘤併神經障礙後遺症
 - 心臟瓣膜開心手術
 - 主動脈外科置換手術
 - 嚴重克隆氏病或潰瘍性結腸炎
 - 病毒性猛暴性肝炎合併肝衰竭
 - 嚴重全身性紅斑性狼瘡腎病變
 - 嚴重頭部創傷
- 滿期保險金：保險期間屆滿仍生存且本契約仍有效時，按「年繳保險費總和」的一點零六倍給付「滿期保險金」

註：本商品「疾病」等待期為三十日（詳請參閱條款內容）。

繳費年期及保險期間：

繳費年期	保險期間
15 年	20 年
20 年	25 年

※以上內容僅供參考，保險商品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。

